

目 录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第 3—5 页
三、附件	第 6—10 页
（一）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6 页
（二）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7 页
（三）本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工作完备证明材料	第 8 页
（四）签字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第 9—10 页

关于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 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5〕143 号

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阀门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方正阀门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方正阀门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方正阀门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

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方正阀门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方正阀门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八日

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04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与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29.50万股（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51元，共计募集资金13,441.55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坐扣保荐及承销费用1,201.89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后的募集资金为12,239.65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已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19日及2025年1月2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及预付的保荐费711.1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1,528.47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分别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524号）及《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8号）。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本公司《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原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 金拟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 或核准文号
新增 30,800 台中高端工业阀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7,708.08	7,708.08	7,708.08	备案代码: 2309-330371-89-02-380780
研究院升级改造项目	1,482.99	1,482.99	1,482.99	备案代码: 2309-330371-89-02-87419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500.00	2,500.00	2,337.40	
合 计	11,691.07	11,691.07	11,528.47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11,528.47 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低于公司《招股说明书》中的募投项目总投资额，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司后续将以自筹资金解决资金缺口。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437,844.8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 比例（%）
		设备采购	合 计	
新增 30,800 台中高端工业阀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7,708.08	315.40	315.40	4.09
研究院升级改造项目	1,482.99	28.38	28.38	1.9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500.00			
合 计	11,691.07	343.78	343.78	2.94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1,450,935.86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 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	-------------	--------------------------

项 目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 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保荐及承销费用	1,296.23	94.34
审计及验资费用	424.53	18.87
律师费用	150.94	
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	41.37	31.88
合 计	1,913.07	145.09



附件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3/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亿玖仟零肆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0019886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共和国财政部制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仅为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第 7 页 共 10 页

附件 3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http://www.csrc.gov.cn/pub/newsite/kjb/sjyvgigba/202011/t20201102_385509.html

仅为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